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3号）核准，向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0,670,56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22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1,429,801.18元。扣除保荐费、承销费、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6,613,840.16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4,815,961.0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了天职验字[2020]41163号《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信息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33050166510009188888

### 三、募集资金专户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鉴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近日公司已将上述账户注销。

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